

海 谷 中 心 簡 介

T.A.C.是Tolo Adventure Centre的簡稱，中文名稱是「海谷」。是由一群志願基督徒負責組織及推動之不牟利獨立團體。

海谷的會址位於西貢半島北部之海下村，房舍和設備雖然簡陋，但亦有足夠設備供應課程所需。

海谷舉辦多類活動，其中以戶外活動為主。我們多數會在秋冬期間舉辦遠足行山，在夏季則舉辦水上風帆課程。

訓練課程期間，日間是學習，包括理論及實習；黃昏時則有文娛活動，使學員及中心職員能在融洽的氣氛中彼此認識，更進而一起探討人生的真諦及了解自我。

∞ ∞ ∞ ∞ ∞ ∞ ∞ ∞ ∞ ∞ ∞ ∞

今期目錄	頁數
活動消息	1
活動簡介	2
得救見證	5
碩士媽媽	7
海谷母親節家庭同樂日	8
給泉的回應	9
神的主權與人的自由意志	12
拉雜成文說「心」聲	17
禱告的功課	18
重讀《約伯記》後引起對苦難的思索	20
<i>Racing Strategy (Part 2)</i>	23
活動報名表格	底內頁

活動消息 (一九九七年七月至十月)

日期 (星期天)	活動項目	課程編號
七月		
28/06-02/07 (六至三)	基本風帆訓練課程	[TAC369S]
12-13/07 (六、日)	風帆逍遙交流營	[TAC370S]
19/07 (六)	海谷團契	[TAC371F]
26-27/07 (六、日)	風帆技術改良及補考	[TAC372S]
八月		
09/08 (六)	海谷團契	[TAC373F]
16-18/08 及 (六日一)	基本風帆訓練課程	[TAC374S]
23-24/08 (六、日)		
九月		
07/09 (日)	行山樂-藏龍石澗	[TAC375H]
13/09 (六)	海谷團契	[TAC376F]
十月		
04/10 (六)	海谷團契	[TAC377F]
11-12/10 (六、日)	風帆遠征	[TAC378S]
25-26/10 (六、日)	風帆技術改良及補考	[TAC379S]

活動簡介

一、基本風帆訓練課程

課程編號 TAC369S 28/06-02/07/97 (星期六至三) ;
TAC374S 16-18/08/97 (星期六日一) 及
23-24/08/97 (星期六、日)

此課程是為有興趣學習駕駛風帆(帆船)而年齡滿十六歲的人仕而設,在位於海下的海谷中心舉行。課程乃根據英國的皇家遊艇協會(ROYAL YACHTING ASSOCIATION)所編定的五級課程要求而教授。以上課程分別包括兩個部份,第一部份是為期三天的一級風帆證書課程,第二部份是為期兩天的二級風帆證書課程。

第一部份教授駕駛風帆的基本理論及入門技術,使參加者對駕駛風帆有初步的認識,凡完成此部份課程的都可獲頒發本會所發的一級風帆證書。第二部份是在一級風帆技術基礎上進一步的學習,如認識潮汐變化、泊船技巧及基本賽艇技巧等,參加者如通過於最後一天的理論及技術考試,便能獲頒發本會所發的二級風帆證書。

報名辦法: 有興趣參加者,請填妥本通訊最後一頁的報名表,寄回:九龍中央郵政局郵箱74539號,海谷中心收

截止日期: 活動舉行前兩星期。

活動費用: 每個課程收費港幣500元,包括教材、用具、膳食及住宿。請勿將費用連同報名表格寄上,接受申請後會另外通知繳費。

二、風帆逍遙交流營

課程編號 TAC370S 12-13/07/97 (星期六、日)

此交流營是與香港遊樂場協會上葵涌綜合青少年中心合辦。希望讓參加者透過首次接觸風帆活動,培養他們對風帆駕駛的興趣,並可以欣賞香港最美麗水域之一的海下風光,進而嘗試在大自然中尋找人生的意義。參加者由合辦中心招募,我們不接受報名申請。

三、海谷團契

TAC371F 19/07/97 星期六 ; TAC373F 09/08/97 星期六
TAC376F 13/09/97 星期六 ; TAC377F 04/10/97 星期六

除了在西貢海下的中心舉行活動外,我們亦安排了在每個月的一个星期六,在交通較為方便的市區舉行海谷團契聚會。目的是加深各職員之間及職員與會員之間的認識及友誼,分享生活中的經歷和感受,以至探討信仰的問題與真諦。舉行地點會在不同海谷職員溫暖的家中,於輕鬆氣氛之下,一同唱歌、遊戲、分享、討論...。聚會時間是上述星期六的下午三時至五時半。費用全免。但聚會後可能會在依依不捨的情況下在家中或酒樓晚飯,繼續未完的話題,膳食費用則由各人分擔。

主耶穌說“我是陶匠”,而我們是泥土。今季4次的聚會將以「性格改造」為主題,讓參予者嘗試面對自己的弱點去經歷性格的陶造。有興趣參加的朋友,可於聚會舉行前致電Hermia(蝦米)91029710,另外亦可致電27888755(電話錄音),留下姓名及聯絡電話,蝦米或負責職員便會告知舉行聚會的詳情及地點。

四、風帆技術改良班及補考

課程編號 TAC372S 26-27/07/97 (星期六、日) ;
TAC379S 25-26/10/97 (星期六、日)

風帆技術改良班是專為已完成一級或二級風帆課程的朋友而設,藉此提供進一步練習及改良技術的機會。除重溫各項基本技術及加強有關理論外,還安排多樣趣味風帆駕駛遊戲及遠征航行,以改善駕駛技術。另外同時為各級風帆未合格者提供補考的機會。

報名辦法: 有興趣參加者,請填妥本通訊最後一頁的報名表,寄回:九龍中央郵政局郵箱74539號,海谷中心收

活動費用: 每個課程收費港幣200元,包括教材、用具、膳食及住宿。課程費用在接受申請後繳交。

五、行山樂

活動編號：TAC375H 藏龍石澗 07/09/97 (星期日)

難度：**** 極難行 (參加者須自負意外責任)

日期：07/09/97 (星期日)

行程：由東涌啓步，進入黃龍主澗，沿右攀溯藏龍澗，經繩梯崖進入絕壁，至飛絮瀑野餐大休。隨後沿左邊澗源攀林至雙東坳，經南山公園至梅窩散隊，行程共約7小時。

注意：老幼不宜，有攀澗、長程遠足經驗方可參加，本中心保留拒絕缺乏經驗及基本技術人士參加此活動之權利。

報名日期：活動舉行前十天開始接受報名，舉行前三天截止報名

報名辦法：於任何時間致電27888755 (電話錄音) 報名。請說清楚參加者的姓名、聯絡電話號碼、參加者人數等，中心職員會盡快覆電通知集合時間、地點及有關資料。

活動費用：活動不收費用，但參加者需自備糧水及自付交通費用。

六、風帆遠征

課程編號 TAC378S 11-12/10/97 (星期六、日)

海下灣四週有許多海灣，美麗、寧靜、人跡罕至；有些地方只能從海上才能窺伺其風采；亦有些地方雖然陸路可達，但從海上另一個角度欣賞，卻也別有韻味。這個風帆遠征以船代足，探幽尋勝。活動首天整理船隻，在灣內操練，翌日晨早出發，黃昏前返抵海下。遠征路線及地點視乎當日天氣及風向而定。

參加資格：曾參加本中心或其他認可機構的風帆課程。

報名辦法：有興趣參加者，請填妥本通訊最後一頁的報名表，寄回：九龍中央郵政局郵箱74539號，海谷中心收。

截止日期：活動舉行前兩星期。

活動費用：港幣200元，在接受申請後繳費。

得救見證

我是一個平凡人，來自一個普通家庭 (有父母一兄一妹)，受過高等教育，收入、事業中上，自信所擁有的一切，都是由自己努力得來的，亦由此產生一絲絲的自傲。雖然自少出身於理學系，對宇宙萬事萬物都可以用理論描述、解釋，但由於未能提供「啓動」原因---誰主持大局？過程、程式由誰控制？故此仍相信世上有神主宰。不過我從未想過這個神可以干涉我的事務，我的生活，於是開始追尋物質生活，享樂主義，由於機緣關係，要到泰國工作，更加紙醉金迷，夜夜笙歌。

接觸聖經初期，是從風帆開始，起初本以風帆為樂。但我所參加的風帆會，是由一班基督徒所教授的。我的參與，從學員到執教，整整十數年。作為義務職員，其中亦參加團契聚會，查經班，故從中接觸不少舊約的課題。在泰國喧鬧過後，開始覺得生活很無聊，於是重閱聖經，從舊約創世記開始，一直到士師記。但其中的責罰、暴力，與我中學會考時讀的福音，簡直是兩回事，好像是兩個不同的神在操作，於是中斷閱讀，收拾心情，重新回港工作。由於工餘時間在香港，可以重投風帆會工作，亦重頭開始閱讀聖經。在96年的冬至，碰巧有兩位前輩由澳洲回港，在團契聚會中分享生活經驗，他們的分享正是一切由神成就，及一切由謙卑的心開始，與我一向自視的人生觀相同，但與我的態度及行為相反 (一切成功皆由我，我的成就不由別人看低！)

對兩位前輩的分享，大為感動，於是暗地裡對自己稍作分析，假如能對一個神信靠，將一切重擔都謙恭交託，生活在世上是多麼愉快！晚上在家研讀聖經，對自己承諾，假如聖經中的神能向我解釋為甚麼新約、舊約是兩個不同模樣，我將毫無餘地接受洗禮 (算是決志吧！)

冬至過後是我的旅行時間，到了一月十四日，晚上工作回家，正讀聖經到《雅歌》，忽然回想起《詩篇》中的許多題材，都是帶有敬畏的意思，正在分析其中的原因，偶然翻到《傳道書》的最後：「總意就是：敬畏神，謹守祂的誡命，這是人所當盡的本份。」（12:13）於是新約、舊約的神是兩面的，就突然被我理解了。舊約子民的不義，神對之以嚴父的方法，但神希望以救贖呼召新約子民，故此施以基督的慈愛。到此，我再無借口，於是馬上開始尋找教會（因為風帆會是團契，並不直屬任何教會）參加聚會崇拜，生活頓時變得充實、忙碌。

由於一個基督徒的生活，並不由行為開始，而是由內心接受基督徒開始，於是心境變得與過去不同。由交託神為中心，作祈禱的時間很多，感恩、祈求、尋問等，全都以祈禱為基礎與神溝通。

我參加崇拜聚會，是以敬畏耶和華的心態而做，一點也不敢躲懶。對以往我的幸運成功，亦全以感恩的心，感謝神的恩賜。現在才將功勞歸與神，希望仍未太晚！

一件與祈禱有關的事，就是與幾位朋友計劃到尼泊爾登山，其中一位訂不到機票，商量過後，我相信只要人不放棄，表現出虔敬及盼望的心，神是會作出安排的。於是為機票的事週旋了三個多星期。早、午、晚，步行時，乘車時都有我的禱告，風帆中心的朋友，各旅行團友，當有人問起旅行的事，我都叫他們為此事代禱。有次我和另一個朋友談論到機票的事，我打趣的笑說假若神有一個祈求專用信箱，我會用盡方法把這信箱塞滿！最後是神承諾了我們各人的祈求，最後一張機票在出發五天前訂好！

決志後，經過洗禮班的導師一再指導，現已知道只要口裡承認，心中相信基督的救贖恩典，便已有得救的把握。洗禮是一個儀式表現。作為一個慕道者，對永生的盼望及增長聖經的認知，以至投入教會新的生活，是重要的開端。

碩士媽媽

養育孩子已年半多，期間令我有許多驚人發現。首先，辭工（由全職轉為兼職）便面對許多價值觀的挑戰；餵哺又是另一次的考驗；教導啓蒙更是既刺激又懊惱的經驗。由於篇幅所限，亦免冗贅，所以，這個題目會以三篇連載稿刊出，希望藉此與大家分享箇中感受。

〈一、有價與無價的行為〉

我為了帶孩子而轉工的決定，是很簡單的，沒有花太多心思，或者時間，也沒有猶豫，因為我覺得“養育孩子”是天經地義的，而且神說“兒女是神賜的產業”，“兒女也是我們箭袋內的箭”。因此，我便很輕鬆的離職去了。但遞了辭職信後，周圍的人的反應卻很特別，他們會取笑我為“碩士媽媽”，也會說“你辭職只是為了帶孩子，太可惜罷。”“一定另有內情。”“另謀高就！”其實他們覺得可惜的是一份充滿前途，薪高糧準的職位，又或者說他們是用了市場價值去衡量一個無價的行為。

我們的生活，常為經濟學的概念圍繞，每每用機會成本“*Opportunity Cost*”或比較利益“*Comparative Advantage*”去下決定。如請菲傭是港幣4000元，你月薪幾萬元，那麼應該請菲傭去帶孩子，一個不好，請兩至三個也有賺。你的強項在做生意，資源（時間）應該放在賺錢上。活該經濟學，為了客觀緣故，只能用金錢做單位，因為一些抽象的“質”是很難計算的，如此人們便忘卻了這點，而只是籠統以金錢為量度單位。況且，帶孩子本身並不是一個有價經濟行為，誤用這些概念，往往令我們做出錯誤的決定。

我一向以為，帶孩子是一個“無價”（無市場絕對價值）但“十分有價值”的行為。沒有人可取代媽媽；無論她是傭工、“麻麻”、姑媽；最肯花心思，最疼愛孩子的，只有他們的父母。

年幼時，未能為孩子建立互信基礎，不能給予孩子安全感是一種錯誤，嚴厲點說是失職，以人生來當作一盤生意，便是投資失敗。其實孩子，我想，一生要你花心思，但只是最初兩三年要花時間，好像紙鳶一樣，一旦長大了，便遠走高飛。你能叫他回頭，就是兒時建立的一點情。縱使我為了帶孩子，而損失了百多萬，我也不覺得可惜。以後三十年內，便見到功效。頭十年，他的學業，不令你心煩，（因為養成自律做功課，不懂才找你）。第二個十年，不會成為不良青少年，不用花太多時間去警察局被問話，或進出醫院（像電視的爸爸一樣，因為太忙，無暇理他的兒子）。第三個十年，成家立室。“養兒方知父母恩”，開始反哺父母。那豈不是一個長線投資。一、二百萬，何足掛齒。

以往的母親節大多數是與母親一起吃頓晚飯或送一份禮物，便算盡了一份心意。在這裡要感謝TAC其中一位職員建議我邀請母親參加是次活動，我本沒有打算叫母親來這大自然的地方，因為沒有打得和摸得的“麻雀”。主觀的直覺，是很難推動她參加的。相反地，我一直想帶我的5歲侄兒來海谷玩和接觸多些大自然。同時希望推動哥哥，讓他重拾當年玩滑浪風帆的回憶。終於約實哥哥、侄兒，還有姨甥仔和姨甥女後，便告訴母親和大姐有如此的一個活動，問她們有沒有興趣一起參加，這樣不經意的詢問，竟然獲得意外的答允，於是我們一家人更連同伯娘共8人，在母親節當日，各人分道由元朗及九龍前往西貢的集合地點。真沒想到如此浩蕩。

在西貢，我們一班家庭成員和其他參加者，扶老攜幼，浩浩蕩蕩地往海下去，沿途更有人介紹週圍環境。在這裡又要讚一下TAC的職員，除了策劃和統籌外，更提供像「旅行團」的服務。當日的節目豐富，獎品亦非常多。在玩遊戲當中，看見母親和伯娘與其他成員盡情地玩和開懷大笑，我的感覺很好，相信叫他們參加是對的。玩完遊戲，便吃午餐。嘩！有B.B.Q.，有自助餐，有糖水，還有很多禮物，簡直係超值呀！

吃過午餐後，當然唔少得要去參觀一下海下的沙灘啦！由於時間緊迫，亦有些人要提早離開，故此我們沒有揚帆出海，但拿了滑浪板及“掌”，男女老幼各自在水上飄浮。我5歲的侄仔快樂地與表哥坐在板上玩水，可是在沙灘玩時，不小心弄傷了腳底，結果跟爸爸和表姐去釣魚，大姐則享受大自然清新的空氣。而母親和伯娘則在樹蔭下欣賞孫兒在嬉水。

海下確實是香港其中一個美麗的地方。我一方面為未有機會去過海下的人而可惜，但另一方面，又慶幸這地方少人到而未被污染。這次我的家人來海下，可



說是滿載而歸，除了豐富禮物外，還有換上肺內的新鮮空氣。或許下次聖誕節的大食會再邀請家人一起參加，再次享受滿載而歸的感覺，遠勝在城中渡過。

看了上期亞泉的來稿「主、主宰、人？」，一方面為他的決志信主而高興，相信背後定必有許多禱告小戰士，為他守望許久了；而另一方面心中卻泛起了一些思想，特在此與大家一同分享。

1. 人所未知的，並無影響歷代信徒的信仰

從教會一千多年的歷史中，神學家不住的對神的預定與神的主權，有著不同的見解和推論，可惜至今神仍未向人顯明他全愛、全智和全備計劃的奧秘，所以筆者亦不打算下任何意見。姑勿論神將來給我們何等樣的答案，這都不能影響歷代信徒的信仰或屬靈追求。可見神只按著我們的有限，向人啓示人所能明白和當知道的那部份而矣。

2. 人智慧的有限

其次就是人智慧的有限。試想當一個兩三歲的小孩拿著火柴枝把玩時，他的爸爸有何反應？他豈不立時把小兒手中火柴枝奪去嗎？相信最愚蠢的父親，亦不會向一個只得兩歲的小孩細細解釋因由，或是循循善誘地勸他不應這樣做。這並不是爸爸專橫無理，而是兒子根本未有足夠智慧去理解和明白。「人的腳步為耶和華所定；人豈能明白自己的路呢？」（箴廿：24）

許多時，人都在這知識爆棚的社會中自傲，常以為透過科學的發明及人的智慧，能做到或解釋任何事與現象。偏偏這種自我為中心的思想，只會叫人自高自大；其實許多偉大的發明家，如愛因斯坦都只是發現神偉大的作為，而運用了其中自然界的一些定律作為研究的基礎而矣。所以，應該是人不住地發現神的作為，而非發明。

神不但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宰，更是用他的權能承托穹蒼宇宙，掌管著一切星宿的運行和軌跡。可見神的偉大是人類智慧所不能明白的。再者，世人若能輕易明白神的心思意念，那麼我們的神就未免太膚淺了；他又怎能稱為神呢？應該由人來當他的神才對！「耶和華阿，我曉得人的道路不由自己，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腳步。」（耶十：23）

3. 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成為美好

如要在聖經中翻出有關「神是人類主宰」或「神主宰人類的一切」的經文，實在多的是，所以筆者特挑出以下兩段以供參考。

「凡事都有定期，天下萬物都有定時。生有時、死有時、栽種有時、拔出所栽種的也有時、殺戮有時、醫治有時、拆毀有時、建造有時、哭有時、笑有時、哀慟有時、跳舞有時、拋擲石頭有時、堆聚石頭有時、懷抱有時、不懷抱有時、尋找有時、失落有時、保守有時、捨棄有時、撕裂有時、縫補有時、靜默有時、言語有時、喜愛有時、恨惡有時、爭戰有時、和好有時。這樣看來，作事的人在他的勞碌上有甚麼益處呢？我見神叫世人勞苦，使他們在其中受經練。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成為美好，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中。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，人不能參透。」（傳三：1-11）

「我知道神一切所做的都必永存；無所增添，無所減少。神這樣行，是要人在他面前存敬畏的心。」（傳三：14）

可見事情的發生，都有神的智慧、計劃和管理。「因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；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。」（林前一：25）

4. 人的不順服

「我們都像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。」（賽五十三：6）人最大的錯誤，就是過份看重受造的人和物，而輕看了創造的主。當然，這與日益轉壞的社會風氣有著莫大的關係。相信大家亦不難發現，在現今的教育制度下，過份的趨向自由，反倒令學生不能夠順服師長。不允許老師懲罰學生不在話下；更要顧及學生的個人感受，生怕學生承擔不了，以自殺相要脅，那可真不得了。

從這種不良的社會風氣中，亦反影出一些實況，就是這一代的年青人，在過份的溺愛和縱容下，被教育成一群不能承擔壓力的人。中國人貴為禮義之邦，一向看重禮義廉恥，講求尊師重道。可是現今的父母，過於愛惜子女和鼓吹自由民主，不但令這一代輕視了對人的基本的禮貌，更忽略了對長者應有的一份尊重和順服。「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。」（箴廿二：6）

5. 主耶穌成了最大的順服

主耶穌基督因著順服神，甘願捨棄天上的寶座，榮耀與尊貴的身份，降生為人。為要擔當世人的罪孽，甘願走上各各他這條神所預備的道路，完成這救恩。從理性角度處想，即或他真的不上十字架，這也不能有損他在天上原擁有的榮耀和地位。但他甘願親嚐這苦杯，只單單為了顯明他愛人的心。「因一人（亞當）的悖逆，眾人成為罪人、照樣、因一人（主耶穌）的順從，眾人也成為義了。」（羅五：19）

6. 人性的軟弱

信了主的人，有聖靈內住，作隨時的提醒，能曉得神的心意和明白聖經。但神造世人時，也曾放下良知在人心裏，叫人自覺有道德價值觀和分辨是非之心。但可惜人卻天生有罪性，許多時都在明知故犯的情形下不住犯罪。縱是一個小朋友，從來沒有人教他貪心，他也曉得貪心，這可怎麼說呢？可見人自亞當（人類的始祖）時候起，就有了罪性，除了有肉體的軟弱外（如疲倦以至懶惰），還有許多邪情私慾（貪心、情慾等）。「因為，立志行善由得我；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」（羅七：18）

但以上種種的軟弱，最終目的何在呢？是叫人自暴自棄或自憐嗎？絕對不是的，乃是引領人學習謙卑、順服神、歸向神和叫人得著這寶貴的救恩。神賜信主的人有聖靈，正是為此原因。「他（聖靈）既來了，就要叫世人為罪、為義、為審判、自己審備自己。」（約十六：8）

7. 結語

既然知道這位神，並非是一位暴君，而是一位富有情感、意志又愛人的神。因此我們應該可信得過神，他所定的美意都有著絕大的慈愛。「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。」（羅八：28）

最後，筆者誠懇懇請所有有心尋道的人，用一顆敞開的心去讀聖經，親嚐這本由神所啓示給世人的書。或許可藉此，稍微多認識神，因為人所能夠表達的都十分有限，唯獨神自己的話語最有能力，最能明亮人的心。

「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，尋找，就尋見；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」（太七：7）